

泰安市关于山东省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信访件办理情况（第21批）

山东省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市交办第二十一批信访举报件71件。截至11月19日，已办结57件，阶段办结14件，其中属实13件，部分属实44件，不属实14件。（后附第六批1件）

序号	受理编号	受理方式	转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办结目标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备注
1	D3TA20241113001	来电	高新区北集坡街道水泉社区二期东门南北路上，流动商贩将垃圾丢弃在路边以及绿化带内，往南路口处，有炸串、炒菜以及烧烤的商贩，油烟扰民。	高新区	大气污染	该点位存在多个流动商贩占道经营并乱扔垃圾的行为，高新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前期针对此处商贩摆摊也多次到现场进行整治及劝离。	属实	高新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采取蹲点的方式，特别是在下午四点至晚间的高峰时段，认真做好交涉、引导、劝离本区域流动商贩，并责成其清理本区域丢弃垃圾。	加强监管	已办结	无	
2	D3TA20241113002	来电	高新区北集坡街道灵芝路北首与青兰高速桥交汇处，鑫成吊装、金山停车场、废品回收站，院内路面都未硬化，车辆通行扬尘严重。	泰山区、高新区	大气污染	对信访人反映的位置现场查看，涉及单位情况：泰安市双城吊装有限公司厂区内道路已基本完成硬化，检查时现场扬尘较少；泰安市金山汽车救援有限公司停车场厂区未硬化；泰安高新区泽谦力废品回收中心部分路面已经硬化，车辆经过存在扬尘现象。	属实	要求加强扬尘污染源管控，加大洒水频率，提高路面湿润程度，减少扬尘产生。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3	D3TA20241113003	来电	高新区北集坡街道配天门大街与长城路交汇处，一直延伸到南天门大街路段，存在化工刺鼻异味，扰民严重。	高新区	大气污染	经调查核实，该区域内无化工企业，走访该路段沿街商铺9家、嘉和社区业主6位，均表示从未闻到过化工刺鼻气味。	不属实	高新区将进一步强化对相关企业的日常环境监管，增加监管频次与深度，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企业环境行为进行规范与约束，对违规行为绝不姑息，依法查处。	加强监管	已办结	无	

4	D3TA2024 1113004	来电	新泰市青云街道早安新泰小区,东面空地堆放大量垃圾;华粹状元府南侧道路路面未做硬化,扬尘严重。	新泰市	固废污染、大气污染	新泰市青云街道早安新泰小区东面空地堆放垃圾情况属实,目前正在清运;华粹状元府南侧道路为双山路建设工程,由于该段道路土地手续尚未取得,暂时无法进行道路施工;近期,热力公司在该段道路进行热力管道施工,造成部分沟槽开挖土方堆积,且覆盖不全。调查组立即督促热力公司进行整改,已于11月14日下午对尚未覆盖的回填土完成了覆盖。	属实	1.11月17日复查,早安新泰小区东面空地堆放的垃圾已全部清理。 2.新泰市住建局、青云街道办事处将加强对小区空地的环卫保洁工作,确保环境干净整洁;对城市道路施工现场进行巡查,对可能产生扬尘的工地督促施工单位进行整改,减少扬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5	D3TA2024 1113005	来电	泰山区天宝镇南汶西村,雨污分离管道工程,未进行雨污分离;村内多个池塘,被建筑垃圾填埋,破坏生态环境。	泰山区	生态破坏	信访人反映的南汶西村生活污水经管道收集至收集池后集中拉运,雨水排放使用原有排水沟,做到了雨污分流。南汶西村共计两个池塘,一个位置在村委南用于种植莲藕,一个位置在村东南角现已无水,均无填埋的建筑垃圾情况。	不属实	要求天宝镇加大巡查频次,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努力为居民创造一个良好的生活环境。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6	D3TA2024 1113006	来电	泰山区天宝镇苏家庄村,村书记白某将村南树林砍伐后,以土地整理名义盗采、售卖砂石。	泰山区	生态破坏	信访人反映的位置在天宝镇苏家庄村南侧,已纳入天宝镇土地整治项目,2020年10月15日泰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开发区分局以泰自资规开字[2020]36号立项。项目实施后,将地上附属物中的杨树全部清理,地表土清理后堆放在项目区内,用于客土回填,项目实施中产生的部分砂石存放于苏家庄村西侧养殖场内,将用于苏家庄村道路硬化,不存在外运销售情况。	不属实	泰山区责成天宝镇继续关注该区域,严格管理;对于新划转区域强化部门联合研判问题,积极协调,及时处置。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7	D3TA2024 1113007	来电	泰山区天宝镇天宝四村,陈某某在村西边院内,非法开设水泥搅拌站,盗采风化料洗沙。	泰山区	生态破坏、其他污染	信访人反映的陈某某在天宝四村西南侧开设搅拌站,无环评手续,所使用的沙为外购,基于外购沙含土性较大,自行在院内洗沙,现场未发现风化料,也未发现盗采风化料的情况。	部分属实	当即责令陈某某停工,督促其拆除搅拌站及洗沙机,预计30天清理完成整改到位。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阶段办结	无

8	D3TA2024 1113008	来电	新泰市龙廷镇太公峪村，山体承包人在南开公水库养鱼，将鸡粪堆积在水库边，污染水源。	新泰市	水污染	经查，所反映问题实际为龙廷镇太公峪村南太公水库，承包人是马某某。该水库位于太公峪村东南方，距太公峪村约1200米，是一座具有防洪、灌溉功能的小型水库，不属于饮用水水源，水库总库容19.33万立方米。该水库无网箱、充氧机等养鱼设施，有放养的鱼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第十一条，国家对水域利用进行统一规划，确定可以用于养殖业的水域和滩涂。南太公水库属于灌溉性质水库，可以承包给个人养鱼。调查组对水库周边进行了排查，没有发现堆存的鸡粪，在水库的下方向有堆存约0.5立方熟化发酵好的牛粪、猪粪混合肥料，无异味，系附近果园业主赵某某临时存放的，用于桃树施肥，因其位于水库来水面以下，对水库水质无影响。新泰市环境监控中心对水库内水取样进行监督性监测，监测结果达标。	部分属实	下一步，市水利局、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龙廷镇人民政府将加大区域巡查、检查力度，严厉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确保环境安全。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9	D3TA2024 1113009	来电	岱岳区良庄镇茅茨西村村委后方，姬某某非法占用耕地建设养牛场，异味扰民严重。	岱岳区	生态破坏、大气污染	经核查，该处有姬某某的养殖棚一处，养殖肉牛8头，为散养户，已在该处养殖多年，散养棚占地仅一百余平方米，土地性质为一般耕地。现场检查养殖棚周边堆有粪便，还田自用，现场有轻微异味。	部分属实	现场粪便已清理完毕，进一步加强监管，及时清理粪便，喷洒除臭剂，减少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0	D3TA2024 1113010	来电	岱岳区天平街道金牛山路路东现代塑料厂，机器轰鸣声较大，噪声扰民。	岱岳区	噪声污染	信访人反映的“现代塑料厂”为泰安现代塑料有限公司，该企业主要生产塑料土工格栅，环保手续齐全。现场检查时，企业正常生产，厂区外未听到较大噪音，车间内有机运行产生的声音。经查阅企业自行检测报告，噪声检测显示不超标，检查组对该公司厂界噪声进行检测，检测报告显示不超标。	部分属实	下一步，将加强日常监督管理，督促企业严格落实环保安全主体责任，治污设施正常运行，避免出现噪音扰民现象。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1	D3TA2024 1113011	来电	肥城市孙伯镇东程村村东花椒山，2021年工矿废弃地治理项目，郭某在此处盗采、售卖石料4万多吨，项目规划设计中应栽种的绿化树未栽种。	肥城市	生态破坏	信访人反映的问题为孙伯镇东程村以东花椒山工矿废弃地复垦项目。经调查，施工方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石料，用于垒项目区的地堰。施工过程中，孙伯镇、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相关部门对现场多次巡查，未发现盗采、售卖石头的行为。2022年该项目完成验收后，日常监管中孙伯镇工作人员多次现场巡查督导，现场已完成复垦，种植小麦、玉米等农作物，未发现盗采、售卖石料4万多吨的情况。此项目设计中没有栽种绿化苗木的内容。施工结束后，项目产生的废石，全部掩埋。11月14日，孙伯镇联合调查组对项目区现场调查，未发现盗采山石的行为痕迹。在东程村开展走访座谈，通过与当地群众交谈，并未发现郭某在此处盗采、售卖石料的行为。	不属实	一是责成孙伯镇人民政府、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综合执法局密切关注山石资源监管工作，采取部门联动机制，加大对违法开采山石资源的打击力度。举一反三，统筹推进和解决在资源监管各环节存在的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早发现、早制止、早查处。二是责成孙伯镇人民政府要落实好属地监管的责任，加大对该区域的监管力度，及时发现违法问题并报告处理，积极防范该类问题发生。	加强监管，充分沟通	已办结	无
12	D3TA2024 1113012	来电	岱岳区祝阳镇西大官村，村南耕地内堆放鸡粪，异味扰民，对周边环境造成污染。	岱岳区	大气污染	经核查，信访反映的为西大官村村南耕地，确有少量鸡粪堆放于此耕地，产生轻微异味。	属实	现场鸡粪已清理完毕。下一步，将加强对耕地内堆放鸡粪的管理，避免出现异味扰民问题。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3	D3TA2024 1113013	来电	岱岳区角峪镇泰安岱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无污泥处理资质、环评手续，低价中标泰安玻纤公司污泥后，将含有化工危废的污泥倾倒入道朗镇部队靶场，露天存放数十万吨；新泰市翟镇万盛砖场回收济宁玻纤、泰安玻纤等的污泥排到广宁河，造成污染。	岱岳区、新泰市	固废污染、其他污染	（此件与17批X3TA20241109010号信访件反映问题基本一致。） 1. 通过查询注册登记信息，岱岳区岱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工商登记注册地为角峪镇西南峪村244省道路西，公司法人为孙某。赴现场核查，角峪镇西南峪村未有该公司的生产经营场所，走访村干部及村民均不了解此事。与法人孙某取得联系，对方表示2020年前后其曾在角峪镇西南峪村短期转包过山地，并在此注册了岱岳区岱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实际一直未在角峪镇开展经营业务。 2. 经核查，泰安岱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曾投标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固废处置项目，但实际未中标。 3. 对信访反映倾倒危废问题正在调查处理。 4. 经排查，信访人提及的万盛砖厂为泰安万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位于西张庄镇棘针沟村，其固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已获环评批复、通过环保验收并取得排污许可证。该公司固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现场建设生产车间2间、搅拌机2台、翻抛机1台、鼓风机1台、储罐4台。粉煤灰贮存在储罐内、污泥存放于车间内。生产时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恶臭气体经多级净化后排放。2024年1-10月，该公司共处置包括泰山玻纤及泰山玻纤邹城分公司在内的多家企业污泥，经核实，污泥为一般固废，经加工后销往周边砖厂，生产过程不产废水，距广宁河远且无直排管道，未污染广宁河。	部分属实	下一步，泰安市将督促有关部门加强巡查监管，如发现相关情况，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加强监管，充分沟通	阶段办结	无

14	D3TA20241113014	来电	肥城市高新区山东福宽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排放废气，味道刺鼻。	肥城市	大气污染	本转办件与第三轮山东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第1批D3TA20241024061号转办件举报内容相同。信访人反映的单位为山东福宽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位于肥城市高新区工业三路，环保手续齐全。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正常生产，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近年来该公司新建产品输送过程、淀粉车间无组织废气收集处理设施，将淀粉车间分层封闭，提高无组织废气收集效率，气味扰民问题得到较大改善，但在特定气象条件下，仍有异味扰民现象发生。查阅2024年来在线监控日均值数据，未发现超标现象。泰安市生态环境局肥城分局委托第三方公司对该公司有组织废气和厂界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进行检测，检测结果不超标。	属实	1. 肥城市责成肥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进一步强化属地环境管理责任，加强日常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2. 肥城市责成泰安市生态环境局肥城分局进一步加大环境监管力度，采取夜查、错时检查等措施，确保该公司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5	D3TA20241113015	来电	新泰市羊流镇大和庄村，村北岭养鸭棚将粪便污水排至养鸭棚南面固废坑，之后流向西边土地，导致杨树死亡，污染土地。	新泰市	固废污染	此件与第五批D3TA20241028027转办件基本一致。 1. 信访人反映的新泰市羊流镇大和庄村北岭共有3家养鸭场，分别为新泰市慧众畜禽养殖有限公司、新泰市云禽家庭农场和新泰市新起点家庭农场，均办理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 2. 经查，新泰市慧众畜禽养殖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停止养殖，棚舍破损不具备养殖条件。新泰市云禽家庭农场和新泰市新起点家庭农场未养殖，正在对养殖棚舍进行消杀、清理，配套建设了养殖粪便收集处理设施（黑膜氧化塘），干粪充分发酵后出售用于生产有机肥，养殖粪便废水经处理后还田使用，未发现养殖场有排放养殖粪便的痕迹。氧化塘边缘种植的杨树及南侧100米处的杨树林未发现死亡树木。	部分属实	下一步，新泰市人民政府将督促羊流镇政府加大对养殖场巡查力度，督促各养殖场严格按照要求对养殖废弃物进行处置，如发现环境违法排污行为，将依法严肃查处。	加强监管，充分沟通	已办结	无
16	D3TA20241113016	来电	来电人对编号D3TA20241103047的信访件办理情况不满意，泰山区岱庙街道南关社区回迁楼6号楼东侧的5个垃圾箱流臭水，未及时清理。	泰山区	固废污染	信访人反映的位置位于南关大街路东天悦府和园回迁楼，由泰安民安置业物业服务公司负责物业服务，目前正常运营。现场排查，天悦府和园6号楼东首放置垃圾箱，未发现流淌污水情况，但存在垃圾随意倾倒、抛洒、堆放现象。	部分属实	立即开展垃圾箱周边清理工作，现已清理完毕。下一步督促物业公司做好服务工作，加强卫生环境打扫力度和频次，定期巡查，发现问题立即整改，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7	D3TA2024 1113017	来电	岱岳区良庄镇良北村，村北、村敬老院附近坡里养猪场，废水乱排乱放，浸泡树木和庄稼，造成生态污染。	岱岳区	水污染	经核查，信访反映的为泰安旺源农牧发展有限公司，属生猪规模养殖场，距离村庄约500米。该养殖场已配建沉淀池和储粪场，达到三防标准（防雨、防渗、防溢流），现场检查有轻微异味，未发现养殖粪污外排痕迹，场区储粪场有一定量的粪便尚未清理，周边田地无露天倾倒粪污，未发现浸泡的树木和庄稼。	部分属实	已督促该养殖场清理储粪场及沉淀池粪污。下一步，将加强对养殖户的巡查监管力度，强化技术指导和服务，督促养殖户规范养殖。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8	D3TA2024 1113018	来电	宁阳县华丰镇门家庄村，孔某某承包村东沙土地，盗采砂石，破坏生态环境。	宁阳县	生态破坏	信访人反映的“门家庄村”村东生产路破损严重，影响村民正常生产生活，但因村集体经济条件有限，不足以承担维修建设费用，2024年10月，门家庄村召开村两委会议研究并由党员大会表决，决定使用村东坑塘内砂石，全部用于修建道路，由该村村民孔某某进行施工。现场核查时，共挖掘出约10方砂石，还未进行使用，自然资源部门工作人员现场要求孔某某进行回填，恢复原地貌，截至目前已整改完成。	部分属实	下一步，宁阳县将继续加强对全县砂石资源的监管，严厉打击偷挖盗采等违法行为，同时推动村级事务的公开透明，增强村民对村干部工作的了解和信任。	加强监管，常态巡查	已办结	无
19	D3TA2024 1113019	来电	泰山区上高街道中上高村，泮河大街东延、泰安东互通立交桥出口位置，因修路只剩3户居民房屋未拆除，住建局做环评数据显示距离16.99米，现正安装隔音板，实际还会产生噪声，且泰安东距离家中100米左右，经过大车时，噪声也扰民严重。	市交通运输局、泰山区	噪声污染	现场检查，信访人反映的位置有3户二层居民房，均位于道路规划红线以外，紧邻北侧为企业，西侧为空车间，紧邻南侧为拆迁工地及3处空院，东侧70米为高速连接线。根据环评批复要求，施工期合理布置并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段，运输车辆进入现场应减速并减少鸣笛。营运期噪声源主要为交通噪声，在环保目标附近位置设置禁鸣标志牌，中上高村设置声屏障，设置后敏感保护目标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4a类要求。泰安东收费站距3户居民房经测算直线距离为1.83千米，由于距离非常远，进出车辆不会对该位置居民造成噪声干扰。	部分属实	要求有关部门和属地落实责任，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尽可能避免和减少对高速沿线村民生产生活的影响。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20	D3TA2024 1113020	来电	泰山区天宝镇物华街，德信农牧公司排放污水，导致地下水被污染。	泰山区	水污染	现场检查，该公司主要鸭蛋孵化，生产废水日产生量约2方，经两个沉淀池处理用于厂区内树木灌溉，厂区雨水排入厂区外南侧雨水渠内，雨水渠两头封堵，检查发现雨水渠内有存水，经溯源为企业西南侧沉淀池向外渗水，雨水渠内存水已委托吸污车拉运。	部分属实	1. 委托三方检测单位对该公司北侧沉淀池灌溉用水、厂区外南侧雨水渠内污水（东、西段）、厂区内北侧水井、厂区外西南侧灌溉水井采样，后续根据检测结果依法处理。 2. 泰山区责成天宝镇、市生态环境局泰山分局加强监管力度，发现违法行为依法依规处理。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阶段办结	无
21	D3TA2024 1113021	来电	泰山区徂徕镇驻地东侧屠宰场，污水随意排放，导致环境污染，异味扰民。	泰山区	水污染、大气污染	信访人反映的屠宰场为泰安市岱岳区食品公司徂徕食品站，已取得环评手续，目前日均屠宰35头，该单位生产废水通过管道输送至场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用于农田灌溉；废气通过水喷淋塔+UV光催化氧化处理。现场未发现污水乱排情况，无明显异味。	部分属实	1. 委托三方检测公司对该屠宰场废水、废气、无组织臭气开展检测，后期根据检测结果依法处置。 2. 泰山区要求徂徕镇继续做好对该屠宰场的监管工作，加强检查力度，发现问题，及时跟踪整改情况。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阶段办结	无
22	D3TA2024 1113022	来电	泰山区泰前街道迎胜小区西门垃圾站，异味扰民；每天早上垃圾清运时间过早，噪声扰民。	市城管局	大气污染、噪声污染	泰安市城市管理综合服务中心立即组织相关人员进行现场核查。经调查，周围小区和商户较为集中，周边居民小区、商户、幼儿园不定时投放生活垃圾，垃圾量较大、开放时间较长，现场存在异味。作业单位于每天20:00-21:00用勾臂式清运车进行清运。	部分属实	1. 责成作业公司立即整改，加强管理，规范作业，保持设施密闭，减少生活垃圾在外暴露时间； 2. 增加消杀除臭频次； 3. 及时清运生活垃圾，每天对设施进行擦拭，保持箱体整洁。	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已办结	无
23	D3TA2024 1113023	来电	泰山区省庄镇博阳路与谢过城大街交汇路口，往南二三百米左右，路边有堆放的生活垃圾以及建筑垃圾，垃圾异味扰民严重。	泰山区	固废污染、大气污染	信访人反映的位置未发现路边有堆放生活垃圾以及建筑垃圾的情况，向南排查至科技北大街与博阳路路口，未发现路边有堆放生活垃圾以及建筑垃圾的情况。对其余方向进行巡查，未发现堆放生活垃圾以及建筑垃圾的情况。	不属实	泰山区责成山东泰山经济开发区继续关注该区域的环境状况，定期对区域进行巡查，努力为居民创造一个良好的生活环境。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24	D3TA2024 1113024	来电	肥城市王瓜店街道矿务局总仓库北、车队大院内，兴安能源科技（泰安）有限公司，使用秸秆制作燃烧颗粒，无环评手续，存在噪声以及大气污染情况。	肥城市	噪声污染、大气污染、其他污染	经调查，信访人反映的单位名称为兴安能源科技（泰安）有限公司，位于王瓜店街道办事处肥城矿业集团物资公司总仓库16幢，经营范围是生物质燃料加工、生物质成型燃料销售、农作物秸秆处理及加工利用服务等。11月15日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未生产，车间内及厂区存放有树枝、锯末等，厂区的锯末未进行覆盖；已建有进料口、锯末转运站、成品铁笼等设备，现场未发现生物质颗粒成品。该公司负责人称这些设备为生物质颗粒制造设备，不能提供任何环保手续，属于“散乱污”企业。肥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立即对该单位进行关停取缔，目前该公司已将生产设备、车间内及厂区的锯末全部清理完毕，今后不再进行生产，也不再存放锯末等易产生扬尘的物料。	部分属实	1. 责成肥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进一步强化属地环境管理责任，加大网格化监管力度，确保新入驻单位合法合规，防止非法加工点死灰复燃。 2. 责成泰安市生态环境局肥城分局进一步加大对该区域的环境监管力度，发现环境违法行为，依法及时予以查处。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25	D3TA2024 1113025	来电	宁阳县蒋集镇彩石路中京建材，夜间进行洗沙、加工石子，噪声以及扬尘污染严重。	宁阳县	噪声污染、大气污染	（该件反映问题与第6批编号为X3TA20241029010的督察件反映问题基本相同。） 1. 反映点位有中京建材、坤鹏建材两家企业，共用一个院落。四周为农田，距村庄680米，开展噪声检测，未超标。 2. 中京建材原料均存放在厂房内。坤鹏建材东侧、北侧露天堆存物料已覆盖。 3. 均配备除尘设施。现场道路、车间内存在积尘，已立即清扫。 4. 11月14日，蒋集镇人民政府对两企业进行复查，未发现严重扬尘现象。	部分属实	下一步，宁阳县将持续加强对建材行业的环境监管，督促企业治污设施正常运行。	加强监管，常态巡查	已办结	无
26	D3TA2024 1113026	来电	宁阳县磁窑镇国道104收费站，往南500米左右的洗车店，污水直接排放到附近旱桥下，导致桥下污水聚积，土壤被污染。	宁阳县	水污染	（该件反映问题与第19批编号为X3TA20241111007的督察件反映问题基本相同。） 1. 该点位共涉及2家洗车店，分别为：1. 刘某安洗车店；2. 刘某昌洗车店。前期检查时，两家洗车店均未办理营业执照，未进行洗车作业，未建设污水收集池，洗车水均使用自来水。宁阳经济开发区责令两家汽车店停止营业，立即整改，两家洗车店经营者均表示今后不再营业。 2. 11月14日，宁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对2家洗车店进行复核检查，刘某安洗车店、刘某昌洗车店两家洗车店均未进行洗车作业。11月13日下午至11月14日下午存在间断性降雨，地面存积少量雨水，桥下不存在污水。	部分属实	下一步，宁阳县将对洗车店加强监管，加大巡查力度，督促洗车店强化环境管理，防止污水外溢和污染环境等问题发生。	加强监管，常态巡查	已办结	无
27	D3TA2024 1113027	来电	泰山区滨河片区东旧县村西、滨河大道路边，有倾倒的建筑、生活垃圾，造成环境污染。	泰山区	固废污染	现场检查，信访人反映的东旧县村西、滨河大道路边未发现建筑、生活垃圾。前期滨河大道有一段一千米左右的半幅路面未修建，现正在对该路面进行施工，滨河大道北侧堆放有开挖路面的土堆。	部分属实	待道路修建完成后，对多余的土堆进行清运，道路两侧进行绿化。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阶段办结	无

28	D3TA2024 1113028	来电	泰山区徂徕镇杜家庄北侧大汶河段，经常有电鱼情况。	泰山区	生态破坏	前期泰山区农业农村局联合相关乡镇在大汶河沿岸不间断巡查。11月4日再次召开综合整治会议，进一步研究根治电鱼等违法捕鱼行为的措施和办法，与相关派出所分别对接，制定行动方案，建立联动机制。自11月4日起分为三组，每晚从11点至凌晨4点利用无人机等侦查手段持续在重点河段联合巡查。在巡查期间，对发现的地笼等违规网具进行了清除。	属实	泰山区责成泰山区农业农村局等相关单位持续关注汶河区域的生态环境。一是加强宣传教育，提高居民的环保、法律意识。二是增加巡查人员和巡查频次，特别是在重点时段加强巡查。三是对发现电鱼等违法捕鱼行为依法进行顶格处理，并作为典型案例加大宣传。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29	D3TA2024 1113029	来电	高新区北集坡街道泰汶路东河北村段，两侧停车场内有洗车行清洗油罐车，油污污水乱排乱放，污染地下水。	高新区	水污染	经沿泰汶路东河北村段两侧巡查，现场停放车辆主要是货车及私家车，未发现有洗车行清洗油罐车，油污污水乱排乱放，污染地下水的现象。	不属实	下一步，我区将持续跟进该处的巡查，发现违法行为将严肃处理。	加强监管	已办结	无	
30	D3TA2024 1113030	来电	泰山区岱庙街道东湖路五马湖小区，25号楼下商铺，露天经营烧烤，油烟扰民。	泰山区	大气污染	信访反映的单位为如懿牛羊肉店，现场查看，未发现烧烤炉具，未发现露天烧烤行为，走访周围商户、居民，均反映自泰山区开展烧烤秩序整治以来，该店未从事烧烤经营活动。	不属实	泰山区责成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加强对露天烧烤的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露天烧烤行为，依法严肃处理。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31	D3TA2024 1113031	来电	来电人对编号X3TA20241104028的信访件办理情况不满意，新泰市汶南镇碧桂园青云棠樾叠拼二期，周围环境卫生无人管理，垃圾随意丢弃，滋生大量蚊虫鼠蚁，建筑垃圾堆积如山，占用土地资源、对空气以及土壤造成污染，影响周围植被生长。	新泰市	固废污染	信访人反映的碧桂园青云棠樾叠拼二期项目，由沈家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为保证施工安全，施工方对施工现场利用铁皮进行围挡，同时对现场渣土进行覆盖，现场未发现大量建筑垃圾。由于该项目刚交付，部分业主正进行装修，产生装修垃圾，物业已划定定点存放处，安排人员定期进行清理，并非无人管理。碧桂园物业已对汶南镇政府指出的装修垃圾清理周期较长的问题进行了整改，目前其清理周期为3天。碧桂园物业负责人也在业主群里对目前二期处于集中装修期，短时间会有建筑垃圾存放的情况进行了解释，同时也汇报了物业为维护小区环境卫生所采取的措施，接受业主监督。	部分属实	下一步，市住建局、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汶南镇人民政府将持续关注碧桂园物业对社区卫生的管理，不断改善社区卫生状况，提升人居环境质量。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32	D3TA2024 1113032	来电	泰山区大汶河旧县大桥段有电鱼情况，破坏生态环境。	泰山区	生态破坏	前期泰山区农业农村局联合相关乡镇在大汶河沿岸不间断巡查。11月4日再次召开综合整治会议，进一步研究根治电鱼等违法捕鱼行为的措施和办法，与相关派出所分别对接，制定行动方案，建立联动机制。自11月4日起分为三组，每晚从11点至凌晨4点利用无人机等侦查手段持续在重点河段联合巡查。在巡查期间，对发现的地笼等违规网具进行了清除。	属实	泰山区责成泰山区农业农村局等相关单位持续关注汶河区域的生态环境。一是加强宣传教育，提高居民的环保、法律意识。二是增加巡查人员和巡查频次，特别是在重点时段加强巡查。三是对发现电鱼等违法捕鱼行为依法进行顶格处理，并作为典型案例加大宣传。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33	D3TA2024 1113033	来电	岱岳区大汶口镇柏子村，潘某某养殖场，牛粪未经处理直接排放，气味扰民，污染地下水，并且在禁养区内养殖一百多头牛。	岱岳区	大气污染、水污染、其他污染	1. 信访反映的为位于柏子村北的潘某某养殖场，现场有牛棚一座，养殖肉牛约60头，属养殖专业户，不在禁养区内。 2. 现场检查时，该养殖场养牛棚南侧存在牛粪堆放现象，有轻微异味发出，养殖废水通过收集池处理后再次利用。现场已责令养殖户立即清理牛粪，现已整改完毕。	部分属实	下一步，将加大巡查检查力度，严格按照规模以下养殖场粪污资源化利用指南的要求督促养殖户规范养殖，降低对周边群众影响。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34	D3TA2024 1113034	来电	新泰市青云街道北师店村，北师派出所南200米停车场、王家饭店斜对过，有人非法倒卖劣质柴油，油罐埋在地下，容积量巨大，对地下造成污染，运送车牌号为鲁JC8169。	新泰市	其他污染	信访人反映的“停车场”，系指新泰市北师石磊停车管理厂，位于新泰市北师派出所南200米左右处（205国道西侧，原王家饭店斜对过），停车场内仅有车牌号为鲁JC8169油罐车停放现场，地面上有一储水罐，现场未发现有油罐埋于地下。鲁JC8169系一中型油罐货车，罐车装有两台加油机，油罐内装载物质为柴油，为危化品运输车，所有人为山东信亚危险品运输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地址是泰安市高新区北集坡办事处菟子店村，已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和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该公司授权新泰市北师店村村民王某在新泰市城区从事成品油（无仓储）销售业务，王某本人未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成品油经营许可证。	部分属实	1. 调查组已取缔该加油场所，相关情况公安机关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2. 新泰市政府责成青云街道办事处、新泰市市场监管局、新泰市公安局、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将加强对柴油等危化品的运输经营监管力度，督促做好柴油等危化品的运输经营活动。若发现违法行为，将依法严肃处理。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阶段办结	无

35	D3TA2024 1113035	来电	宁阳县磁窑镇枕河村，上任村书记候某某2012年村搬迁后，在枕河村老村中间挖了三处大坑，盗采风化岩，在石门村南边向地下挖了30米，盗采风化岩，在山叉坝以东挖了20万方土并售卖。2012年其弟弟候某某在村西南方向蓄水土坝，向地下挖了30米，盗采风化岩，且无手续占用农田在蓄水土坝旁盖别墅。以上盗采风化岩行为环保局杨某共同参与。	宁阳县	生态破坏	1. 信访人反映上任村书记候某某2007年10月至2018年12月任枕河村支部书记；其弟弟候某某为西南沟水库承包人。经现场调查，并召集村两委干部、小组长等相关党员、老干部座谈，均未发现在转办件反映的枕河村老村、石门村南边、山叉坝以东、村西南方向蓄水土坝处存在盗采风化岩、土方并售卖的情况。 2. 反映的别墅经查为一层水泥平房，为宁阳县水利局利用原有房屋翻建水库管理看护房，在水库管理范围，未占用农田。 3. 信访反映的环保局杨某2010年至2021年在宁阳经济开发区工作，调查中未发现其参与盗采风化岩行为。	部分属实	下一步，宁阳县将继续加强全县砂石资源和水库监管力度，严厉打击偷挖盗采等违法行为，同时推动村级事务的公开透明，增强村民对村干部工作的了解和信任。	加强监管，常态巡查	已办结	无
36	D3TA2024 1113036	来电	泰山区省庄镇博阳路与青兰高速交汇处立交桥下，有堆放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污染环境。	市交通运输局	固废污染	经调查，投诉人投诉的省庄镇博阳路与青兰高速交汇处立交桥桥下位置整洁有序，不存在投诉所述的堆放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的情况	不属实	市交通局将完善高速保障服务，建立协调机制，指导有关单位保护生态，减少对高速沿线村民影响。遇到问题将及时协调解决，确保群众满意。	加强监管，充分沟通	已办结	无
37	D3TA2024 1113037	来电	泰山区上高街道交通局宿舍，摆摊商贩油烟扰民，不清理垃圾。	泰山区	大气污染	现场检查，发现流动商贩在唐訾路路西非机动车道处经营，部分摊贩文明经营意识差，产生的垃圾未及时清理，售卖油炸食品，产生油烟。交通局宿舍门口垃圾桶清运不及时，垃圾外溢。	属实	已清理唐訾路上商贩经营产生的垃圾，对交通局宿舍门口垃圾桶进行清理保洁。要求相关部门加强城市管理法规和文明经营的相关政策法规的宣传，提高摊贩文明经营意识。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38	D3TA2024 1113038	来电	泰山区上高街道北上高大街，信合佳苑小区的生活污水排至嘉源居小区与信合佳苑小区之间的小河，导致河里淤泥堆积，臭味难闻，异味扰民。	泰山区	水污染	现场排查，嘉源居小区与信合佳苑小区之间小河内建有拦河坝，由于拦河坝的存在，河水经长时间沉淀，导致出现了少量淤泥堆积的情况，同时伴有轻微异味。该河的水源主要来自泰安市自来水公司并非生活污水。	部分属实	针对淤泥堆积问题，泰前街道组织专业清理队伍对河道淤泥进行清理作业，现阶段正在清理作业中。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阶段办结	无

39	D3TA2024 1113039	来电	泰山区财源街道，中百大厦对面下河桥平台，以及下河桥南边道路，摊贩炸串、烧烤等散发油烟，将垃圾倾倒入奈河，造成污染。	泰山区	大气污染	现场检查，未发现有流动摊贩在下河桥平台以及下河桥南边道路上经营的现象。此前巡查中发现两处流动摊点在此经营，导致油烟扰民，经劝诫教育已改正。奈何河道一直保持良好的，未发现有商户向奈河河道内倾倒垃圾的现象。	部分属实	要求相关单位加强巡查力度，增加巡查频次，及时发现和制止占道经营、露天烧烤及向河道倾倒垃圾的行为。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40	D3TA2024 1113040	来电	泰山区邱家店镇，埠阳庄洗沙场（火化场北边），非法洗沙，并将洗沙废水排放至汶河；洗沙场违建钢构厂房，将沙石大量堆积至厂房内，扬尘扰民。	泰山区	水污染、大气污染	现场排查，信访人反映的洗沙场位置为工业用地，有洗砂机1台，已断开传送带，现场未发现洗沙和洗沙废水排放至汶河的情况，厂房内未发现沙石大量堆积，院内存有河沙。	属实	已责令该洗沙场拆除设备，预计2024年11月19日前拆除完成清运干净，现已对院内河沙进行覆盖。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阶段办结	无
41	X3TA2024 1113001	来信	新泰市西张庄镇西张庄村，村南金源门业路口往西300米的工厂，无任何环保设施生产塑料桶，废气直排，异味、噪声扰民。	新泰市	大气污染、噪声污染、其他污染	经查，信访人反映的“生产塑料桶”为新泰市领岳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位于西张庄镇东张庄村西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982MACPU3U634，从事塑料包装箱制造项目，未办理相关审批手续。现场检查时未生产，建设生产车间2间、成品仓库1间，现场放置有加工生产完成的塑料桶和瓶坯。	部分属实	1. 要求该公司拆除生产设备、清理现场。目前生产设备、原料、产品已全部清理。 2. 下一步，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西张庄镇政府将加大巡查力度，一旦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从严处理。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42	X3TA2024 1113002	来信	新泰市放城镇涝坡村腌桃作坊，气味很大，污水外排。	新泰市	大气污染、水污染	此件与第四批D3TA20241027024号转办件反映的问题重复。信访人反映的腌制桃子的加工点位于新泰市放城镇南涝坡村北一院内，无相关手续，业主刘某，建有18个水池，用塑料膜铺底做防渗处理，购进桃子后利用天然低钠日晒盐和食用防腐剂进行腌制，腌制后外售。2024年11月14日现场调查时，还有2座水池有腌制的桃子，其余水池已拆除，恢复了土地原貌，现场无明显异味。前期，2024年10月28日，调查组进行了异味检测，检测结果不超标。关于反映的“污水外排”问题：业主将腌制桃子后的废水运至临沂市平邑县武台冷藏冷库进行处理，现场未发现废水有外排痕迹。	部分属实	1. 要求业主待将剩余腌制的桃子妥善处置后，将加工点恢复原貌。 2. 下一步，新泰市政府将责成放城镇政府加强巡查力度，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阶段办结	无

43	X3TA2024 1113003	来信	东平县接山镇下套村， 村主任李某某在高标准 基本农田上建养鸡场， 并堆放鸡粪。	东平县	生态 破坏、 固废污 染	信访反映的为东平县接山镇乡情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从事肉鸡养殖，位于非禁养区，已进行环评登记备案，11月初出售一批次肉鸡，目前为空栏期。 经查，该合作社占地地块现状地类为设施农用地，已办理设施农用地手续。 该合作社建有1处480m3晾粪池和1处180m3污水池。养殖粪污发酵后委托周边种植户还田利用。养殖场所内部及周围环境较为整洁，没有发现粪污露天堆放现象。	部分 属实	调查组已要求该合作社保持好养殖场区及周边环境卫生整洁，并做好养殖产生粪污的资源化利用工作。 东平县责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强化日常管理，严格落实土地用途管制，确保各类土地合法合规使用。 责成县畜牧兽医事业发展服务中心加大对畜禽养殖业的指导服务力度，进一步提升畜禽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	立行立 改，充 分沟通	已办 结	无
44	X3TA2024 1113004	来信	新泰市龙廷镇安信塑胶公司、 龙城消防公司、宏达工贸、宏瑞工贸、 新兴矿山公司几家企业，排放废气、污染空气， 龙城消防紧挨着住户，生产加工噪声扰民。	新泰市	大气 污染、 噪声污 染	1. 所反映的安信塑胶公司是新泰市龙廷镇安信塑胶有限公司，从事塑胶线轴及配套包装纸箱生产项目，环保手续齐全。现正常生产，治污设施运行正常，现场无明显异味，经查阅自行检测报告，其有组织废气及噪声均达标排放。 2. 所反映龙城消防公司是山东龙城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事PVC胶管生产项目，环保手续齐全。现正常生产，治污设施运行正常，现场无明显异味，经查阅自行检测报告，其噪声达标排放。 3. 所反映的宏达工贸是新泰市宏达工贸有限公司，从事橡胶密封件、塑料密封件加工项目，环保手续齐全。现正常生产，治污设施运行正常。 4. 所反映的宏瑞工贸是新泰市宏瑞工贸有限公司，从事锚杆、螺母制造项目，环保手续齐全。现正常生产，治污设施运行正常，经查阅自行检测报告，其废气达标排放。 5. 所反映的新兴矿山公司是山东新泰新兴矿山设备有限公司，从事矿山配件、锚杆、锚盘等制造项目，环保手续齐全。现正常生产，治污设施运行正常。经查阅自行检测报告，其废气达标排放。	部分 属实	1. 调查组将对上述企业开展监督检测，根据监测结果采取进一步处置措施。并要求以上企业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环评批复要求组织生产，确保治污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2. 新泰市政府责成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龙廷镇政府加大对以上企业的巡查、检查力度，一旦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严肃查处。	加强监 管，整 治到位	阶段 办结	无

45	X3TA2024 1113005	来信	泰山区天宝镇，王某某在时家庄村村西院子堆放砂石料，高某某在天宝村南边院子里堆放大量砂石料，两人破坏了天宝镇的土地，毁灭破坏土地的证据。	泰山区	生态破坏	现场检查，信访人反映的位置一处位于时家庄村村西院子，为王某某所有，现场未发现砂石料，另一处位于天宝村南边院子，为高某某所有，现场堆放有少量砂石料，为高某某个人购买，砂石来源为前期实施的泰安市柴汶河天宝段防洪治理工程。经检查不存在非法盗采砂石情况，也不存在破坏土地的迹象。	不属实	泰山区责成天宝镇加大巡查频次，对发现的破坏土地资源行为依法处理。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46	X3TA2024 1113006	来信	高新区执法局在泰楼路拓宽工程中产生的128883.3立方米建筑垃圾，未清运直接埋入地下；开挖地基盗采盗卖沙子，卫星图片造假。	岱岳区、高新区	固废污染、生态破坏	（此件与11批X3TA20241103046号信访件反映问题基本一致。） 1. 经核查，泰楼路良庄段全长17.7公里，房村段全长6.4公里，于2018年进行扩宽，扩宽时拆除的道路两侧房屋建筑垃圾由泰安高新区拆迁办负责拆除，违建房屋及所有建筑垃圾由泰安高新区执法局负责拆除及清运，道路施工由泰安市公路局一建一处、二处具体负责实施，良庄镇政府和房村镇政府作为属地单位，具体负责在拆除、施工等环节中的协调。11月14日，检查组对泰楼路良庄段和房村段全路段进行现场巡查，未发现堆存建筑垃圾、掩埋建筑垃圾以及开挖地基盗采盗卖沙子等情况。 2. 高新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要求对泰楼路拓宽工程中的建筑垃圾进行了及时清运和无害化处置，有《工程项目评审报告》和卫星图片资料为证。根据对比施工时间段的影像图，未发现盗采盗卖沙子的痕迹。卫星图斑由省自然资源厅统一下发，图斑上带有时间、GPS定位、方向传感器等，看到地表面貌是真实而实时。	不属实	泰安市将督促有关部门进一步加强道路巡查检查、建筑垃圾管控力度，确保不发生建筑垃圾随地掩埋、盗采盗卖现象等现象。	加强监管，充分沟通	已办结	无

47	X3TA2024 1113007	来信	岱岳区范镇，亚圣食品、丰惠同凯、天普阳光、泰宠宠物、非凡宠物、联合农药等企业散发异味，异味扰民。	岱岳区	大气污染	经核查，信访反映的企业为山东亚圣食品有限公司（从事食品加工行业）、泰安丰辉同凯食品有限公司（从事食品加工行业）、泰安天普阳光饲料有限公司（从事饲料加工行业）、泰安泰宠宠物食品有限公司（从事饲料加工行业）、泰安市非凡宠物用品有限公司（从事饲料加工行业）、山东省联合农药工业有限公司（从事农药原药、制剂和中间体的生产经营），以上6家企业均位于岱岳区范镇工业园区内，环评手续齐全。泰安丰辉同凯食品有限公司已于2024年11月10日停产，其余5家企业正常生产，治污设施均正常运行，企业内部有轻微异味。对5家在生产企业臭气浓度进行检测，检测结果未出。	部分属实	待检测结果出具后视情处理。将加大对企业的帮扶力度，掌握企业生产动态，压实企业污染治理主体责任，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加强监管，充分沟通	阶段办结	无
48	X3TA2024 1113008	来信	新泰市新汶街道孙村社区煤矸石砖厂，非法接收有毒污泥；汶河村村北原张庄矿渣子山，山上洗煤厂，露天堆放煤矸石固废，煤泥水流淌至村庄，污染生活环境。	新泰市	固废污染、水污染	1. 反映的“孙村社区煤矸石砖厂”企业名称是泰安蓝天建材有限责任公司，产品是矸石多孔砖和普通砖，为落实砖瓦窑企业冬期采暖季开展差异化错峰生产要求，已于2024年10月20日安全有序停止生产，该公司主要生产原料是煤矸石，不使用污泥，现场排查该公司原料堆存场，未发现有非法暂存污泥迹象。 2. 信访人反映的“原张庄矿渣子山洗煤厂”企业名称为山东泰通能源有限公司，位于矸石山内东北部，从事煤矸石清理分选项目，已取得环评审批，未投入正式生产。该公司生产原料为就地采挖的矸石山矸石，堆放在生产设备上料机南侧，已用防尘网进行了防尘覆盖。矸石山因长期堆存已固化，且底部有堆存初期建设的石砌围挡，该公司采挖的矸石堆放在矸石山内部采挖平台空地，存在坍塌隐患，矸石山四周开挖了雨水导流沟及简易沉淀池，但存在降雨量大时雨水流淌不及时漫流问题。该公司已于2023年8月因调试不畅、部分生产设备与治污设施拆除更换未完成等原因停产至今，未发现有煤泥废水外排痕迹。经对汶河村实地查看，该村路面整洁，未发现有煤泥废水流淌满村问题。	部分属实	1. 调查组要求山东泰通能源有限公司降雨时随时监控雨水排放情况，及时做好雨水导流、疏通等措施，防止无序排放。 2. 下一步，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新汶街道办事处、新泰市经济开发区将加大后续监管力度，督促制砖企业严格落实冬期采暖季差异化错峰停产要求，停产期间定期对环保设施开展风险辨识评估及隐患排查，落实安全生产各项措施要求。督促涉尘煤矸石加工分选企业严格按照环保要求组织生产，确保扬尘管控措施、治污设施运行管理落实到位，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若发现违法排污等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严肃处理。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49	X3TA2024 1113009	来信	新泰市禹村镇大寨村，马某养殖场，恶臭难闻，经常深夜焚烧垃圾及塑料，污染大气；大寨村河两岸的养殖户，将养殖粪便直接排至河道。	新泰市	大气污染、水污染	<p>1. 经查，所反映的新泰市禹村镇大寨村马某养殖场，早期在自家院落建设1个养殖棚，起初养殖蛋鸡，后期养羊，目前停止养殖一年左右。针对反映的经常深夜焚烧垃圾塑料，污染大气一事，现场村内道路及住户周边未发现焚烧垃圾塑料现象，部分村民自述有时候在扫卫生时，会焚烧一些零碎树叶、垃圾等，但未在深夜焚烧塑料垃圾。</p> <p>2. 新泰市禹村镇大寨村河两岸养殖户共有四家，分别是新泰市禹村镇瑞嘉养猪场、吴某路养猪户、郎某庆养猪户，陈某国养猪户，其中规模化养殖场1家（新泰市禹村镇瑞嘉养猪场）、家庭散养户3家。①新泰市禹村镇瑞嘉养猪场：从事育肥猪养殖项目，环保手续齐全，现场建设2栋猪舍，现存栏养殖育肥猪200头，配套建设有粪便晾晒场和废水沉淀池和沼液池。②吴某路养猪户：在自家院内存栏生猪40余头，建有沉淀池和晾粪场，排污水沟未覆盖、雨污分离不彻底。③郎某庆养猪户：在自家院内存栏生猪30头，院外建有废水沉淀池，但沉淀池体积太小，有外溢养殖废水风险。④陈某国养猪户：已停养一年。以上养殖场（户）业主对养殖过程中产生的养殖粪便废水，发酵后均采取还田施肥处置。通过排查未发现将养殖粪便直接排至河道现象，调查组对大寨河河水进行了取样检测。</p>	部分属实	<p>1. 禹村镇要求大寨村委会加强对村民的教育引导，禁止随意焚烧垃圾、塑料、秸秆等。以免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p> <p>2. 要求吴某路养猪户对排污水沟进行全覆盖做到雨污分离，防止雨水季节导致废水外溢；郎某庆养猪户，重新建设废水沉淀池，以免有外溢养殖废水；要求新泰市禹村镇瑞嘉养猪场严格按照环保要求规范进行养殖。2024年11月15日复查，吴某路养猪户对排污水沟进行了全覆盖做到雨污分离。郎某庆养猪户，正在重新建设废水沉淀池。</p>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阶段办结	无	
----	---------------------	----	---------------------------------------------------------------	-----	----------	----------------------------------------------------------------------------------------------------------------------------------------------------------------------------------------------------------------------------------------------------------------------------------------------------------------------------------------------------------------------------------------------------------------------------------------------------------------------------------------------------------------------------------------	------	------------------------------------------------------------------------------------------------------------------------------------------------------------------------------------------------------------------------------	-----------	------	---	--

50	X3TA20241113010	来信	新泰市西张庄镇所有毛呢工厂，污水乱排，污染环境；所有的煤厂，灰尘满天飞，污染大气。	新泰市	水污染、大气污染	<p>1. 经查，信访人反映的“毛呢工厂”共4家，分别为：①新泰市华美毛纺织有限公司：该公司环保手续齐全，配套建设污水处理站一座，现正常生产，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废水经处理后排至碧清水务再处理，排放口安装有废水自动在线监测设施，经查阅外排废水在线监测数据，外排废水达标，厂区周边未发现存在污水乱排现象。②泰安市港鑫毛纺织有限公司：该公司环保手续齐全，配套建设污水处理站一座，现正常生产，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水经处理后排至碧清水务再处理，排放口安装了外排废水自动在线监测设施，经查阅外排废水在线监测数据，在线监测平台显示该公司外排废水达标。厂区四周未发现存在污水乱排现象。③新泰市瑞祥纺织有限公司：该公司环保手续齐全，配套建设污水处理站一座，现正常生产，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废水经处理后全部进行回用不外排。厂区周边未发现存在污水乱排现象。④新泰市白沙工贸有限公司：该公司环保手续齐全，配套建设污水处理站一座，现正常生产，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废水经处理后排至碧清水务再处理。厂区周边未发现存在污水乱排现象。</p> <p>2. 信访人反映的“煤厂”共6家，分别为：①泰安新环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环保手续齐全，项目配套建设了储煤车间、洗车平台、布袋除尘器、洒水雾炮车、三级沉淀池等设施。现正常生产，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煤炭全部储存在储煤间内，厂区地面已进行硬化，未发现扬尘问题。②山东立业经贸有限公司：该公司环保手续齐全，项目配套建设了储煤间、洗车平台、洒水雾炮车、脉冲袋式除尘器等设施，现正常生产，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煤炭储存在储煤间内，未发现扬尘问题。③新泰市鲁汇煤业有限公司：该公司环保手续齐全，项目配套建设储煤间、洗车平台、雾泡机、布袋除尘器等设施。处于停产状态，污染防治设施完好，煤炭储存在储煤间内，现场未发现扬尘问题。④第十二批X3TA20241104039号转办件涉及的毛某某、孙某、刘某某3家煤场：现场检查时，场内堆存的煤炭已全部清理，裸露地面覆盖了抑尘网，并洒水降尘。</p>	部分属实	<p>下一步，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西张庄镇政府加大工业企业巡查检查频次，重点对涉及污水排放、涉尘企业检查力度，督促企业加强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严厉打击干扰在线数据检测、非法排污，一旦发现违法违规行为坚决依法依规严厉打击。</p>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51	X3TA20241113011	来信	泰山区省庄镇明堂路乐活小镇糖果部落一号楼，1、一号楼西边不到10米地方有一处排水井，每天凌晨，有人将厨卫垃圾废水倒入雨水井中，臭气熏天。2、楼下卖建材的商户，经常卸装水泥，导致尘粉飞扬，每天早晨装载机机器轰鸣，噪声扰民。	市城管局、泰山区	大气污染、噪声污染	<p>1. 该处雨水井位于明堂路山东电力学校对过乐活小镇糖果部落一号楼以西约20米处的空地上，距离明堂路东侧人行道约2米。排水井雨篦子上确实存在倾倒餐厨废水遗留的白色残渣，排水井内积存大量黄色污水和残渣。</p> <p>2. 信访人反映的商户主要从事沙子、水泥等建材的零售，使用装载机搬运至货车进行运送，该过程产生噪声和粉尘。</p>	属实	<p>1. 排水井、雨篦子、地面等已彻底冲洗干净。下一步将增加对该处的监管频次与深度，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立即查处。</p> <p>2. 要求经营者下午5点前将次日所需运输材料进行装车覆盖，并加强洒水抑尘，禁止早6:00前装车，减少噪音扰民现象发生。</p>	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已办结	无

52	X3TA2024 1113012	来信	泰山区泰前街道新风小区南门西侧河道有垃圾、异味。	泰山区	大气污染、固废污染	现场检查，发现新风小区南门西侧唐庄河河道内发现少量零星的生活垃圾，河道水体总体正常，并无异味。	部分属实	立即安排人员对该河道开展全面清理作业，现已清理完毕。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53	X3TA2024 1113013	来信	泰山区岱庙街道，东湖路与唐紫路十字路口，中国移动营业厅东侧厂房，夜间生产，噪声扰民。	泰山区	噪声污染	信访人反映的为泰安市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从事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锅炉水质处理检验等。该单位院内西、北为办公区，东面车间内建有气瓶检测线一条，间歇性检测，该单位工作时间为8点-17点，夜间仅有传达室人员值班。	不属实	泰山区要求相关部门加强巡查，特别注重夜间对该单位巡查，发现违法行为，依法处理。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54	X3TA2024 1113014	来信	东平县旧县乡达顺石料厂，在耕地旁近距离开采山石，造成水土流失和粉尘污染，导致核桃树几乎死光。	东平县	生态破坏	（与第十三批受理编号X3TA20241105028转办件内容基本一致） 1. 该信访反映的为东平县达顺建材有限公司，从事建筑石料用灰岩开采、加工、销售，已办理环评审批手续、配套建设污染治理设施。 2. 该公司取得采矿许可证，经现场核实未发现超标开采的现象。该公司北侧矿区边界与耕地间设置铁丝网、水泥界桩等设施。 3. 根据该公司《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与调查组现场核实，未发现存在水土流失现象。 4. 信访反映的粉尘主要为采矿作业中产生颗粒物。经调阅该公司废气自行检测报告，监测结果达标。 5. 经调查组核实，信访反映的核桃树位于该矿区的北侧，现场检查时天气即将立冬，核桃树部分树叶已自然脱落，未发现核桃树死亡的现象。	部分属实	1. 调查组已现场要求该企业严格按照采矿许可要求开采；按照水土保持方案的防范措施防止水土流失。同时强化扬尘管理，降低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2. 已责成泰安市生态环境局东平分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旧县乡人民政府切实强化对该公司的环境管理力度，促企业严格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确保其落实各项环境管理措施。	加强监管，充分沟通	已办结	无
55	X3TA2024 1113015	来信	新泰市东都镇西都工业园区内山东建栋矿山机械有限公司，噪声扰民，废气、废水、油污随意排放。	新泰市	噪声污染、大气污染、水污染、固废污染	信访人反映的山东建栋机械有限公司，位于新泰市东都镇西都工业园区，从事矿山机械及配件制造项目，环保手续齐全。该项目主要污染物是抛丸粉尘和电炉烟尘（颗粒物），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无生产工艺废水产生，生活废水排入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该公司厂区东侧340余米处为东都二村，北侧紧邻西都工业园区企业及柴汶河河道，西侧距离230米处为西都村居民区，南侧为东都镇新汶驾校训练场区。现场调查时该公司南侧车间锻压工序正在作业，机械运转时有噪声产生，厂区内及周边沟渠没有发现油迹及污水。	部分属实	调查组对该公司有组织废气、厂界无组织废气及噪声进行了监督性监测，将根据监测结果采取进一步处置措施。并要求该公司严格按照环保要求组织生产，合理安排作业时间，中午及夜间休息时段不得进行作业。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阶段办结	无

56	X3TA2024 1113016	来信	泰山区泰前街道花园路7号方园小区，楼顶北侧屋顶雨水直接排入厨房的下水管道中，然后滴入污水管道，污水和雨水都排入了污水管道，造成雨污混流。	泰山区	其他污染	信访人反映的方园小区经现场核实，该小区38根楼顶雨水管并入厨房下水管道，自房屋建成交付起，所有楼栋均是雨水管道在楼顶并入厨房管道，该项目已通过综合竣工验收。	属实	下一步，要求相关单位加强巡查，做好对辖区居民的服务。	立行立改，充分沟通	已办结	无
57	X3TA2024 1113017	来信	新泰市青云街道三岔河村，1. 开发单位以租代征，开挖土地，毁田毁林。2、开发期间将河流全部填平，导致夏季雨水四处流淌，带着黄色的泥浆，严重破坏环境。3、施工时，机械噪声巨大，尘土满天飞，无任何防尘降尘措施。	新泰市	生态破坏、噪声污染、大气污染	<p>1. 信访人反映的“三岔河村开发单位”系指泰安金石矿业有限公司，位于新泰市青云街道办事处三岔河村东，主要从事新型建筑材料智能环保综合利用项目，于2020年11月11日取得采矿许可证，有效期为2020年11月11日至2028年5月19日。2020年4月10日取得环评批复，目前尚未建成投产。</p> <p>2. 关于“以租代征，开挖土地，毁田毁林”问题。经查，2023年7月7日，经泰安市人民政府批复，青云街道三岔河村5.5743公顷土地转为建设用地。2023年12月15日，经新泰市人民政府批复，三岔河村民委员会使用本村集体土地4.3663公顷作为工业用地，用于新型建筑材料智能环保综合利用项目。2024年4月，泰安金石矿业有限公司、青云街道三岔河村民委员会、青云街道办事处、新泰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等签订四方协议书，明确由金石矿业有限公司在该地块建设工业广场。金石矿业有限公司按规定对建设工业广场地块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完毕后，进行场地平整，2024年6月停工。</p> <p>3. 关于“将河流全部填平，导致夏季雨水四处流淌，带着黄色的泥浆”问题。该公司于2024年3月初开工建设，主要是对工业广场用地进行平整场地。现场检查时，未发现将该村河流填平现象。但存在因平整场地将矿区内原有自然沟雨水沟平整改道现象，矿区内改道后的雨水沟内水流较小，水质清澈，未发现四处流淌现象。</p> <p>4. 关于“施工时，机械噪声巨大，尘土满天飞，无任何防尘降尘措施”问题。经查，该公司施工现场配置有洒水车、雾炮等喷淋洒水降尘设施。现场检查时，该公司处于停工状态，现场未发现有机设备施工噪声及扬尘现象。经了解，该公司因资金问题于2024年6月底停止建设，复工时间尚不确定。</p>	部分属实	<p>1. 调查组要求该公司复工后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进行建设，施工过程中采取喷淋、洒水等湿法作业措施，防止扬尘污染；挖掘机、铲车等机械设备作业时避开休息时段，防止噪声扰民现象发生。同时，做好沟通解释工作，取得周边群众谅解。</p> <p>2. 下一步，新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泰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新泰市青云街道办事处要加强对该公司后续监管，督促企业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建设，做好扬尘管控、机械设备噪声管控等工作，建设完成经环保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生产。若发现违规建设、违法排污等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严肃处理。</p>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58	X3TA2024 1113018	来信	新泰市翟镇煤矿，废弃液压油、齿轮油、乱排乱放，未进行回收，采购数量与回收数量不一致，危废处置造假。	新泰市	固废污染	<p>经查，所反映的“翟镇煤矿”系指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翟镇煤矿，主要从事煤炭开采、煤炭洗选、加工、销售项目，环保手续齐全。</p> <p>1.反映的“废弃液压油、齿轮油”问题。经调阅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及查看矿井下监控视频，未发现该单位存在废弃液压油、齿轮油乱排乱放及未进行回收问题。该单位对上述设备维护保养时，视设备中液压油、齿轮油的损耗及油质情况进行不定期维护保养，维护保养时由工作人员通过手提抽油设备添加或更换矿物油，更换后的废矿物油入危险废物贮存库存放。</p> <p>2.关于“采购数量与回收数量不一致”问题。调查组调阅了该单位2024年1月至今的油脂入库明细、2023年12月26日至2024至10月25日液压油发放明细、2024年1月12日至今的废矿物油入库台账，油脂入库为齿轮油13.6吨、液压油40.856吨，合计54.456吨；油脂发放总计为38.93吨；废矿物油入库为5.913吨。该单位大部分相关设备运行时损耗液压油、齿轮油，所以维护保养时，需添加液压油、齿轮油进行保养，不需要更换，进而导致出现液压油、齿轮油“采购数量与回收数量不一致”的问题。</p> <p>3.关于“危废处置造假”问题。经调阅该单位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危险废物交易转账明细，并现场核实比对，未发现“危废处置造假”的问题。</p>	部分属实	下一步，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将进一步加强翟镇煤矿的后续监管，督促企业严格按照规范要求，对危险废物依法依规进行收集、贮存、处置，若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从严处理。	加强监管，充分沟通	已办结	无
59	X3TA2024 1113019	来信	新泰市楼德镇西王庄柴汶河，施工方借生态环境治理清淤护坡工程建设名义，违法盗采砂石。	新泰市	生态破坏	<p>经查，信访人反映的新泰市柴汶河楼德镇西王村段问题，属于新泰市柴汶河防洪提升治理工程，是由新泰市水利局（新水字〔2022〕50号）批复建设，监管单位为新泰市河道管理保护中心。新泰市柴汶河治理楼德段总长度为6389米（涉及东王庄村、东城前村、西王庄村、东封村），主要工程内容包括道路硬化、清淤疏浚、岸坡整修、岸坡护砌等，涉砂约100万方。柴汶河楼德段，属于新泰市柴汶河防洪提升治理工程三标段，由项目方山东润泰水利工程有限公司建设，砂石处置方为新泰旭雅建筑安装有限公司。河道清淤产生的砂资源，由市砂资源指挥部批准严格按照审批程序对外销售，工程所涉及的砂资源均按照工程涉砂管理办法进行国有化管理。目前，工程处于停工、停产状态，现场未发现有生产痕迹，土地较为平整，未发现项目方有违法盗采砂石现象。</p>	不属实	下一步，楼德镇执法部门将加大该处巡查力度，与监管部门共同配合，监督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要求，严禁施工单位私采乱挖砂石资源，确保我镇砂石资源管理安全。	加强监管，充分沟通	已办结	无

60	X3TA2024 1113020	来信	东平县东平街道前辛庄村，天蓬养猪场，臭气熏天，异味扰民。	东平县	大气污染	<p>信访反映的养殖场名为山东东平天蓬养猪有限公司，位于非禁养区，已办理环评登记备案。建有粪污收集处理设施，养殖产生粪污经发酵后委托种植户还田利用。</p> <p>1、关于反映的养猪场异味扰民问题 该养殖户在粪便晾晒过程中产生的异味，对居民造成了一定的困扰。查阅该公司检测报告，边界最大臭气浓度达标。</p> <p>2、关于反映的污水随意排放，污染地下水问题 经调查组现场勘查了解，存栏生猪日产粪污约10m³，该养猪场建有粪污收集处理设施，储污池储量满足粪污储存条件。对养殖场周边进行细致巡查后，未发现任何粪便外泄的迹象，不存在污染地下水现象。</p>	部分属实	<p>已要求养殖场在晾晒过程中使用除臭剂，减轻晾晒粪便时产生的异味，并在风向可能影响居民区的时间段内减少晾晒活动。加强粪污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确保处理能力最大化，避免产生粪污外溢现象。</p> <p>东平县将持续加强对畜禽养殖行业的环保管理，不断提升畜禽养殖行业环境管理和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助推畜禽养殖行业绿色高质量发展。</p>	加强监管，充分沟通	已办结	无
61	X3TA2024 1113021	来信	来信人对编号X3TA20241030017的信访件办理情况不满意，岱岳区天平街道财兴街小江南饭店和江南第一笼噪声扰民问题，小江南烟机噪声没改变，仅对楼顶排气烟道安装隔音棉进行降噪，反而导致气流不畅通，烟机噪音更大，严重影响老人休息孩子学习。	岱岳区	噪声污染	<p>1. “小江南烟机噪声没改变，仅对楼顶排气烟道安装隔音棉进行降噪”问题，10月29日检查组向小江南下达了限期整改通知书，责令其采取有效措施降低噪声污染。10月31日检查组再次到现场进行检查，小江南已对楼顶排气烟道安装隔音棉进行降噪。11月7日晚，在小江南正常营业时间内在岱岳区财政局宿舍7号楼前进行了噪声监测，检测结果达标。11月11日，在噪声检测合格后小江南为了进一步降噪，用内部带降噪的烟囱对排烟道进行了加长，并在风机底部加装了隔音垫。</p> <p>2. “导致气流不畅通，烟机噪音更大”问题，小江南加装的隔音棉，是在排烟道外面进行的加装，烟道里面并未堵塞，并未导致气流不畅通。</p>	不属实	<p>将加强执法巡查，发现问题立即处理。</p>	加强监管，充分沟通	已办结	无

62	X3TA2024 1113022	来信	来信人对编号X3TA20241028027的信访件办理情况不满意，肥城市桃园镇东里一村肥城中持十方生物能源有限公司，1.环保手续和现场不符，违规建设车间、露天沉淀池、在可耕地挖的沉淀池未做任何防渗处理；2.处理后的粪便和污水随便露天存放；3.在耕地建设多个污水沉淀池，没有进行防渗处理。东一村上游耕地被其产生的粪便及污水污染；4.答复中，沼液池与东一村水塘距离约1公里且有防渗措施，不具备渗到水塘的条件，不属实。实际未做防渗处理，雨季时污水流向耕地，通过地下渗到东一村的水塘；5.企业仍在继续生产。	肥城市	水污染、其他污染	经进一步调查：1.该公司各生产和治污环节实际建设情况与环保手续一致。厂外农用沼液暂存池1座，设置有HDPE（高密度聚乙烯）防渗膜，经核实位于设施农用地上。2.“粪便和污水”实际为该公司的沼渣肥料产品和沼液肥料产品，部分用于该公司承包的周边土地还田。原集中堆存于土地上的沼渣已大部分用于整地施肥，剩余部分将继续作此用途。公司厂区内无露天存放的沼渣，沼液存放于沼液池内。3.该公司厂外农用沼液暂存池1座，设置有HDPE防渗膜，经核实位于设施农用地上。“耕地被其产生的粪便及污水污染”实为该公司部分沼渣肥料产品和沼液肥料产品还田施肥。4.经调取该公司沼液池施工图纸、施工照片及现场查看，沼液池设置有HDPE防渗膜。经对东一村水塘取样监测，其水质达到地表水III类标准。5.该公司根据市场行情等因素自主生产或停产，现场调查时该公司未生产。	部分属实	责成泰安市生态环境局肥城分局、桃园镇政府加强对该公司的日常监管，督促其严格落实各项生态环境保护要求，对发现的环境违法行为依法查处。	加强监管，充分沟通	已办结	无	
63	X3TA2024 1113023	来信	宁阳县葛石镇陈店村村东养鸡场，鸡粪随意堆放，臭味大，粪水流入坑坝，污染水源。	宁阳县	固废污染、大气污染、水污染	（该件反映问题与第20批编号为D3TA20241112022的督察件反映问题部分相同。） 1.葛石镇陈店村村东有泰安温氏畜牧有限公司、宁阳县馨蕊养鸡场2家养鸡场，均已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2.查阅两养殖场粪污利用台账，温氏畜牧产生粪污先进入场内污水处理站，再由泰安新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拉运用于周边种植户或服务化组织利用；馨蕊养鸡场粪污存入化粪池，一部分销售给种植户，一部分用于自家麦田还田利用。 3.2家养鸡场存粪场均设有防雨棚，养殖场周边20米范围内有轻微异味。 4.11月14日，现场使用无人机对温氏养鸡场及馨蕊养鸡场周边进行航拍，未发现粪污随意外排情况。	部分属实	下一步，宁阳县将持续加强养殖场的环境管理，督促养殖户规范建设粪污处理设施，及时清理粪污，减少异味产生，保障人民群众环境权益。	加强监管，常态整治	已办结	无	

64	X3TA2024 1113024	来信	岱岳区粥店街道六郎街，北侧河面，管道直排污水，水质混浊，臭味扑鼻。	岱岳区	水污染、大气污染	（此件与16批D3TA20241108013号信访件反映问题基本一致。） 问题情况为：“岱岳区粥店街道高铁D区，岔河公园河道两旁下水道，污水外溢，流入河道”。 经核查，信访反映的为岱岳区泮河大街与岔河路交叉口东100米，岔河东侧一处接入岔河西侧污水主管网的检查井，因岔河西侧污水主管网维修临时封堵管道存在污水外溢的问题，现场有轻微异味。	部分属实	立即安排专业维修单位通过提高检查井高度、现场吸污车倒流等方式进行抢修，现污水外溢问题已解决，现场已无异味。下一步，将加大污水管网的排查力度，发现问题立即处理。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65	X3TA2024 1113025	来信	宁阳县文庙街道北关新村以北、宁阳一中以西的小路，已变成垃圾路，恶臭熏天。	宁阳县	固废污染、大气污染	1. 经调查，信访人反映的路段为北关社区的生产路，该路段两侧有生活垃圾堆存。主要由于过往通行人流量较大，路人随手乱扔垃圾。 2. 11月14日下午，北关社区组织4名保洁人员和1台挖掘机对道路两侧垃圾进行清理，并于当天下午清理完毕。为有效预防附近居民、行人继续扔垃圾，该社区安排公益岗人员在该路段附近开展常态化巡查。	部分属实	下一步，宁阳县将持续推进环境卫生整治，加大对辖区内路段及各卫生死角的清理整治，加大宣传力度，鼓励广大群众自觉维护环境卫生，共同创建宜居宜业生活环境。	加强监管，常态整治	已办结	无
66	X3TA2024 1113026	来信	泰山区上高街道山东厚丰集团、山东泰开电力开关有限公司、山东鲁能泰山电力设备有限公司，生产作业噪声扰民。	泰山区	噪声污染	现场检查，山东厚丰汽车散热器有限公司噪声产生于冲压车间、机加工车间、生产车间和治理设施风机；山东泰开电力开关有限公司产噪环节为厂区西北角通风设备风机运转；山东鲁能泰山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噪声来源于装配车间、铣边机、道路运输和天然气取暖锅炉。3家企业夜间不生产，对山东厚丰汽车散热器有限公司厂界噪声昼间检测，西侧为57.7db(A)、北侧为55.4db(A)；对山东泰开电力开关有限公司厂界噪声昼间检测，南侧为55.8db(A)，西侧为57.3db(A)、北侧为57.9db(A)；对山东鲁能泰山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厂界噪声昼间检测，东侧为58.8db(A)、南侧为56.5db(A)、西侧为55.8db(A)、北侧为56.2db(A)；均符合要求。	属实	泰山区责成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泰山分局加强对企业的监管力度，发现违法行为为了立即查处。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67	X3TA2024 1113027	来信	<p>来信人对编号D3TA20241105009的信访件，肥城市坡耕地治理项目中的违法犯罪申诉处理结果不满意，1. 以治理坡耕地项目为名、实施盗采砂石风化料倒卖国有资产、对水土流失及环境重大破坏。2. 肥城市汶阳镇砖舍拦河坝项目中严重破坏环境。项目设计采挖河道砂石66万方，违法超范围盗采河床砂石46.72万吨。闸室84台机械装备一直漏液漏油，加上闸门止水材料以次充好、闸门密封不严，致使有害机械用液顺侧漏水处流淌至拦河坝下游。3. 上家炉水库清淤项目中初设施工机械为搅吸式清淤船，施工中采用搅吸式抽沙船，导致水生生物数量巨减，超设计使用搅吸式抽沙船、盗采砂石近60万方。</p>	肥城市	生态破坏	<p>1. 信访人反映的单位是肥城城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主要以砂资源综合规范运营为主责主业，担当重点水利工程项目建设。</p> <p>2. 信访涉及的2023年山东省黄河流域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肥城市坡耕地项目、肥城市大汶河砖舍拦河闸工程、肥城市尚庄炉水库增容工程均办理了相关国家手续，砂资源处置合法合规，所得收益上缴财政。经查，肥城市坡耕地项目施工过程中存在超范围开采、超出批准地块标高的违法行为，肥城市相关职能部门依法进行了查处。大汶河拦河闸工程闸门启闭机联合调试期间，发现本工程卷扬式启闭机配备的84台减速机，有50台外壳存在不同程度的渗油现象，目前施工单位制定整改方案，确定了减速机生产厂家，准备全部更换；部分闸门漏水，是闸门调试中通常存在的问题，待减速机全部更换后，还要再进行全面调试；工程所用止水材料均为合格产品，不存在以次充好问题。肥城市尚庄炉水库增容工程批复死库容水上清淤采用绞吸式挖泥船作业，因该水库具有工业供水功能，无法将水位降至死水位，该工程将92.0m高程以下由于地施工变为绞吸式挖泥船（因其遇到泥抽泥，遇到砂抽砂，信访人反映的绞吸式清淤船与使用的绞吸式抽砂船统称绞吸式挖泥船）水上作业；该工程解决了1550亩耕地的淹没和浸润涝渍灾害，增加库容360万方，肥城市每年实施渔业资源增殖生态放流项目，达到了“以鱼养水、净化水质”的目的，库区水域生物多样性和生态平衡明显改善。</p>	部分属实	<p>责成肥城市水利局切实把工程建设各项工作抓细抓实，压实各方责任，加强对项目法人履职情况的监督检查，督促参建单位要狠抓制度执行，确保将水利工程建设成精品工程、民心工程。</p>	加强监管、充分沟通	阶段办结	无
----	---------------------	----	----------------------------------------------------------------------------------------------------------------------------------------------------------------------------------------------------------------------------------------------------------------------------------------------------	-----	------	------------------------------------------------------------------------------------------------------------------------------------------------------------------------------------------------------------------------------------------------------------------------------------------------------------------------------------------------------------------------------------------------------------------------------------------------------------------------------------------------------------------------------------------------------------------------------------------------------------------------------	------	-------------------------------------------------------------------------------------------	-----------	------	---

68	X3TA2024 1113028	来信	肥城市潮泉镇鸿瑞精细材料厂，违法从事化学添加剂的生产与销售活动，无环评手续(该厂有一套其他产品的手续)；两个50吨的危化品储罐偷偷埋在地下，日常使用和维修产生的渗漏直接进入土壤；1号车间内有一台真空泵，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和有害物质未经处理直接排至空中；车间内还有粉碎机等多台产生粉尘的设备，均未做防尘处理；2号车间内有一套喷雾干燥塔无手续、无防尘措施。	肥城市	土壤污染、大气污染、其他污染	经调查：1. 该公司共两个生产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建设情况与环保手续一致。 2. 该公司原有地下环氧丙烷储罐一个，已于2018年清空停用；地上乙醇储罐一个，已于2020年清空停用。按肥城市应急局要求，两个储罐已于2024年11月11日拆除，拆除时罐体完好，拆除后暂时放置于厂区内（经查阅危废名录，不是危废）。 3. 1号车间内有真空混料机一台，车间外真空泵一台，抽取机内气态乙醇冷凝回收，空气及水蒸气排空。此真空混料机及真空泵已于2023年停用。 4. 1号车间内一台热风粉碎机，2号车间内一台干燥滚筒、三台混料机，已于2023年停用，均设置有布袋除尘器。2号车间内一台粉碎机，设置有旋风+布袋除尘器，现场检查时未生产，2024年8月7日该公司委托山东鲁岳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相关车间无组织废气进行了检测，检测结果符合标准。 5. 2号车间现存1台粉碎机，购买料破碎。1台干燥滚筒，3台混料机已长期停用。2号车间内无喷雾干燥塔。	部分属实	责成泰安市生态环境局肥城分局、潮泉镇政府持续做好对该公司的日常监管，确保治污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环境违法行为及时依法查处	加强监管，充分沟通	已办结	无	*
69	X3TA2024 1113029	来信	泰山区上高街道恒基东尚小区东侧，紧邻的南北小道垃圾遍地，尘土飞扬，扬尘扰民。	泰山区	大气污染	现场检查，信访人反映的位置存在居民乱扔乱倒垃圾现象，存在道路保洁缺失，道路积尘的情况。	属实	立即安排人员清理道路积尘和垃圾，现已完成。同时，要求上高街道加强日常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置。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70	X3TA2024 1113030	来信	东平县土发集团以修路为名义，开挖东平街道井仓村东山，破坏山体和树木，还在山北边盗采石头，破坏了生态环境。	东平县	生态破坏	信访反映的为2022年东平县人民政府批准实施的东平街道大陈庄村韩庄村废弃矿山修复项目，施工单位为山东土地集团（东平）有限公司。经查，该项目主体工程已完工，所修建的道路是为了方便群众通行，在原有农村道路上进行了整平硬化。为重塑生态地貌，项目施工方按照设计方案，在原有破损山体基础上进行了危岩清理，坡面整形，并且对土地进行平整后重新栽植苗木。清理危岩和项目区平整产生的土石料基本为项目区自用，施工后剩余的土石料已依法依规全部纳入泰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开拍卖，不存在反映的破坏山体和树木、盗采石头，破坏生态环境的问题。	不属实	东平县已责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加强对该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维护治理成效。同时举一反三，持续抓好全县历史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确保破损山体得到有效修复治理。	加强监管，充分沟通	已办结	无
71	X3TA2024 1113031	来信	宁阳县葛石镇山前村，村西万盛猪场，向村1队机井排泄粪污长达八年之久，并向猪场东侧小井扔入大批死猪。	宁阳县	水污染、其他污染	1. 前期现场调查发现，万盛养猪场周边共有4个农田机井，其中一处未使用过，机井中均无废水排入迹象。前期检查时，该养猪场确有因管理不完善，导致粪污外排的情况发生。 2. 11月14日，再次对养殖场周边进行现场核实，未发现机井粪污排入迹象，养猪场场内未发现病死猪，猪场东侧小井内未发现死猪。	部分属实	下一步，宁阳县将加强养殖场的环境管理，督促养殖场规范处置粪污，加强监管力度，保障人民群众环境权益。	加强监管，常态巡查	已办结	无
72	X3TA2024 1029009	来信	岱岳区237省道永盛建材处理泰安市第一、第二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泥，未经过正规合法的渠道进行处置，存在严重违规问题；利用夏张镇贾家岗村南的金源奶牛养殖公司以及济南市莱芜区南三官庙村，将污泥搅拌至牛粪中，污染土壤和水源，危害农作物生长和食品安全。	泰山区	土壤污染、水污染、其他污染	1. 现场检查，永盛建材建有污泥暂存厂房，面积为1584平方米，可存储污泥3000吨左右，原材料中污泥占比约17%。该企业生产使用污泥为烘干后的，调阅1-9月收泥台账及生产用泥台账，该企业共收污泥（换算为纯污泥）约为14101.50吨，其中接收一污、二污污泥（换算为纯污泥）为3222.00吨，使用污泥（换算为纯污泥）12647.88吨，使用量大于接收泰安一污、二污转运泥量，小于总用泥量。企业7月26日至8月20日停产，此期间收购的污泥与煤矸石掺混存储。 2. 对莱芜区南三官庙村现场检查同时走访村委、村民，该村无养牛户，未发现污泥掺杂牛粪及倾倒污泥的情况。 3. 对泰安市岱岳区金源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现场检查，该养牛场日产牛粪约10方，由2家协议单位清运做农肥，该养牛场并不购入污泥与牛粪掺混，现场查看牛粪棚中无牛粪，经对该场区及周边调查，未发现污泥掺杂牛粪及倾倒污泥的情况。	不属实	泰山区责令化马湾乡、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泰山分局加强对该企业的检查力度，发现违法行为及时查处。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